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批复、资金到账情况

2016年6月1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6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2016年7月4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2016年12月14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

经2017年6月23日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7〕996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批复》核准。

公司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188,787,18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74元，募集资金净额1,649,999,770.68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24,75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631,869.9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624,618,100.77元。募集资金于2017年10月17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该事项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核字〔2017〕4821000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49,999,770.68
减：发行费用	25,381,869.91
募集资金净额	1,624,618,100.77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1,262,631,102.79
减：投入金额	1,223,759,869.78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53,205.31
加：利息收入	61,847,383.66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	82,000,000.00
减：现金管理【理财产品】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	141,905,903.99
减：定期存款	
募集资金余额(前期归还+存余)	2,315,402.56

【注1】详见后文三、（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注2】详见后文三、（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注3】详见后文三、（五）“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结余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人民币元)
上海银行深圳徐汇支行	4039 0999 0100 3399 442	787,729.18
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4438 9997 0100 0058 8640	1,527,673.38
合计		2,315,402.56

注：

1、鉴于“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已结项，2021年1月6日，存放“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余额的募集资金专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银行账号：4425 0100 0034 0000 2212）中的所有余额已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同日，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提交“撤销银行账户”申请，并于当日完成账户销户。

2、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1500 0106 1163 82），专户专用于募集资金项目“山东新型BOPP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3、鉴于“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已结项，2021年10月21日，存放“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募集资金余额的募集资金专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银行账号：3371 0100 0100 2155 26）中的所有余额已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同日，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提交“撤销银行账户销户申请书”，并于当日完成账户销户。

4、鉴于“中丰田光电科技扩建项目”已结项，2021年11月4日，存放“中丰田光电科技扩建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富支行（银行账号：3371 6010 0100 0202 82）中的所有余额已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同日，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富支行提交“撤销银行账户销户申请书”，并于当日完成账户销户。

5、鉴于“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已结项，2021年11月12日，存放“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余额的募集资金专户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专户（银行账号：3918 0188 0000 5548 8）中的所有余额已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同日，公司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提交“撤销银行账户销户申请书”，并于当日完成账户销户。

6、鉴于“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已结项，2021年12月17日，存放“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余额的募集资金专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专户（银行账号：2000 0014 0515 0001 9661 814）中的所有余额已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同日，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提交“撤销银行账户销户申请书”，并于当日完成账户销户。

7、鉴于“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流运营支撑系统项目”已结项，2021年11月23日，存放“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流运营支撑系统项目”募集资金余额的募集资金专户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银行账号：1580 4935 6123 83）中的所有余额已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同日，公司向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提交“撤销银行账户销户申请书”，并于当日完成账户销户。

8、鉴于“山东新型BOPP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已结项，2022年7月13日，存放“山东新型BOPP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募集资金余额的募集资金专户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银行账号：1500 0106 1163 82）中的所有余额已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同日，公司向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提交“撤销单位银行账户销户申请书”，并于当日完成账户销户。

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详见附录4。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08年经股东大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制度使用管理细则》（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下同，并经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制度及使用管理细则》的议案》。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兴业银行深圳华富支行、兴业银行深圳深南支行、光大银行深圳龙岗支行、北京银行深圳南山支行、上海银行深圳君君支行、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等银行分别开立了专户（账号为1580 4935 6123 83、3371 6010 0100 0202 82、3371 0100 0100 2155 26、3918 0188 0000 5548 8、2000 0014 0515 0001 9661 814、4039 2972 0300 3499 442、4438 9999 0100 0058 8640 0、1500 0106 1163 82、4425 0100 0034 0000 2212 个）募集资金专户使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程序控制，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于2017年11月6日、2018年4月9日、2021年1月6日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劲嘉公司所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版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履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行为，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冻结或挪用现象。

三、本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1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劲嘉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等相关内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调整后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流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52,200.00	52,200.00	19,661.81	18,687.74
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	51,928.60	38,427.00	38,427.00	35,524.58
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7,981.96	7,981.96	7,981.96	4,632.87
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9,582.72	9,582.72	9,582.72	8,398.21
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83,222.4	8,322.24	8,322.24	5,963.51
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	15,140.00	15,140.00	15,140.00	14,601.19
包装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39,290.00	15,172.08	15,172.08	10,067.50
贵州省食品安全生产保障品(食品保质期)检测网与大数据应用项目	39,290.00	18,174.00	-	-
中丰田光电科技扩建项目	-	18,174.00	18,174.00	-
山东新型BOPP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	-	30,000.00	30,000.00	-
合计	199,837.52	165,000.00	162,461.81	146,019.10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1,460,109,972.57元（其中置换自筹资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236,431.102.79元，募集资金到账后使用1,223,759,869.78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41,905,903.99元，扣除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实际尚存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2,521,224.21元，加上利息收入61,847,383.66元，扣除支付手续费53,205.31元，实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84,315,402.56元（其中本期到期节余余额2,315,402.56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82,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预案》，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对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资金。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人民币236,431,102.79元，该事项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核字〔2017〕48210017号”鉴证报告。公司于2017年11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36,431,102.79元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分别于2017年11月7日、11月8日、11月9日、11月10日、11月13日将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共计人民币236,431,102.79元由募集资金账户转入公司普通账户。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7年11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之前将上述资金及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18年11月2日，公司已将5.9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8年11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19年11月4日，公司已将此次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7.59亿元陆续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9年11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9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亿元（含7.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0年10月22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1.65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0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1年7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93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1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4.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2年5月6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1.99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2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2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3年5月5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1.25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3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含1.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4年4月16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1.1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含1.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5年3月12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0.96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5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公司将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暂时补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公司向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行属募集资金4,5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5年3月19日，公司将上海银行深圳君君支行行属募集资金2,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5年6月16日，公司将上海银行深圳君君支行行属募集资金4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5年6月26日，公司向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行属募集资金1,3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5年3月12日，公司归还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600万元。

2025年3月12日，公司归还上海银行深圳君君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万元。

2025年6月16日，公司归还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200万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8,200万元。

（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9年1月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5个月内可滚动使用，投资单一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市场情况在该额度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2019年1月21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已严格按照上述议案，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现金管理产生到期后，公司持续安全回收资金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3个月内可滚动使用，投资单一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市场情况在该额度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于2022年7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收回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3个月内可滚动使用，投资单一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市场情况在该额度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8,200万元。

（五）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0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的部分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年4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募投项目“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予以结项，同时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年6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募投项目“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结项募集资金项目结项节余资金6,170,000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4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流运营支撑系统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3,542,866元（实际金额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4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流运营支撑系统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4,020.05万元（该金额为截至2021年3月31日的节余募集资金，为理财收益及银行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结转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终止募投项目“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同时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终止后的节余募集资金2,478.30万元（在扣除手续费后的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5年10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2,521,224.21元，加上利息收入61,847,383.66元，扣除支付手续费33,205.31元，实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84,315,402.56元（其中本期到期节余余额2,315,402.56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82,000,000.00元）。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年4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

2022年4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

2021年4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

2021年6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2年4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

2023年4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

2024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结转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议案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

详见附表1《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附表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原因及调整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8年1月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为了达到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目的，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整体效益，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流运营支撑系统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同时拟定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项目的议案》。鉴于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为保障募集资金有效使用，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贵州食品食品安全保障品(食品保质期)检测网与大数据应用项目”变更为“中丰田光电科技扩建项目”。

2018年1月30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两项议案。

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鉴于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为保障募集资金有效使用，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流运营支撑系统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贵州食品食品安全(含食品保质期)检测网与大数据应用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中丰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7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规定，为规范募集资金有效使用，要求本公司、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专户银行签署完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信息披露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明细表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原因及调整情况

4、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表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募集资金总额	1,624,618,100.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205,10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56,538,100.7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60,109,972.5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0.40%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募集资金投向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占承诺投资金额的百分比(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是否发生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流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是	522,000.00	196,618.10	186,577.41	94.89%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贵州省食品质量安全追溯大数据运营支撑平台项目	是	181,74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	否	384,270.00	384,270.00	385,243.00	92.45%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否	79,819.60	79,819.60	46,328,686.49	58.04%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否	95,827.72	95,827.72	83,982,093.42	87.64%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否	83,222.40	83,222.40	59,635,127.85	71.66%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	否	151,400.00	171,400.00	146,011.89	96.44%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包装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151,720.00	171,720.00	18,205.00	962.66%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否	-	181,740.00	181,740.00	100.00%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山东新型BOPP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	否	-	30,000.00	299.96%	100.00%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50,000.00	1,624,618.10	18,205.00	1,460,190.92	99.83%	-	-		
补充流动资金	否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否	-	-	-	-	-	-	-		
合计	-	1,650,000.00	1,624,618.10	18,205.00	1,460,190.92	99.83%	-	-		